



411950S-2018



洛阳万景祥牡丹产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WMC 0001S-2018

代用茶

2018-06-27 发布

2018-06-27 实施

洛阳万景祥牡丹产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 GB/T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洛阳万景祥牡丹产业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马万勇。

H N

Q B

代用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丹凤牡丹花、贡菊、杭白菊、怀菊花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玫瑰茄、槐花、茉莉花、金银花、荷叶、山楂片、决明子、胖大海、栀子、莲子、百合、薏苡仁、罗汉果、荞麦茶、葛根、玛咖粉、枸杞、红枣片、橘皮、桂圆、柠檬干、苦瓜干、水蜜桃干、猕猴桃干、苹果干、木瓜干、哈密瓜干、杏干、葡萄干、草莓干、蓝莓干、菠萝干、樱桃粒、海棠果干、胡萝卜干、冬瓜干中的一种或多种为原料，经精选、切片或不切片、添加或不添加冰糖、混合或不混合、分装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丹凤牡丹花应符合卫生部公告 2013 年第 4 号《关于批准裸藻等 8 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》的规定。

2.1.2 贡菊应符合 GB/T 20359 的规定。

2.1.3 杭白菊应符合 GB/T 18862 的规定。

2.1.4 槐花、茉莉花应符合 NY/T 1506 的规定。

2.1.5 金银花、荷叶、山楂片、葛根、决明子、胖大海、栀子、莲子、百合、薏苡仁、罗汉果、橘皮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 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6 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应符合卫生部公告 2010 年第 3 号《关于批准 DHA 藻油、棉籽低聚糖等 7 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》的规定。

2.1.7 红枣片应符合 GB/T 5835 的规定。

2.1.8 怀菊花应符合 GB/T 20353 的规定。

2.1.9 玛咖粉应符合卫生部公告 2011 年 第 13 号《关于批准玛咖粉作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的规定。

2.1.10 荞麦茶应符合 GH/T 1091 的规定。

2.1.11 玫瑰茄应符合卫生部公告 2004 年第 17 号《关于将油菜花粉等食品新资源列为普通食品管理的公告》的规定。

2.1.12 柠檬干、苦瓜干应符合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霉变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13 猕猴桃干、苹果干、木瓜干、哈密瓜干、杏干、草莓干、蓝莓干、菠萝干、水蜜桃干、樱桃粒、

海棠果干应符合 GB/T 10782 和 GB 14884 的规定。

2.1.14 桂圆应符合 DBS 45/008 的规定。

2.1.15 枸杞应符合 GB/T 18672 的规定。

2.1.16 葡萄干应符合 NY/T 705 的规定。

2.1.17 冬瓜干应符合 SB/T 10195 的规定。

2.1.18 胡萝卜干应符合 NY/T 959 的规定。

2.1.19 冰糖应符合 QB/T 1173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	要 求	检测方法
性 状	叶类代用茶	原料固有性状或片状、条形状	取适量试样置于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、性状和杂质，闻其气味，加入适量沸水冲泡 5min 后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	花类代用茶	原料固有性状或片状、条形状	
	果实类代用茶	原料固有性状或片状	
	根茎类代用茶	原料固有性状或片状、粉末状	
	混合类代用茶	原料固有性状或片状、条形状、粒状	
色 泽		具有各产品固有的正常色泽	
气味、滋味		具有各品种产品应有的香气和滋味， 无异味	
杂 质	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	指 标	检测方法
水分, %	叶类代用茶	≤ 8.5	GB 5009.3
	花类代用茶	≤ 12.0	
	果实类代用茶	≤ 15.0	
	根茎类代用茶	≤ 13.0	
	混合类代用茶	≤ 13.0	
灰分, %	≤ 12.0	GB 5009.4	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菊花代用茶	≤ 4.0	GB 5009.12
	除菊花代用茶的产品	≤ 2.5	

六六六, mg/kg	≤	0.2	GB/T 5009.19	
滴滴涕, mg/kg	≤	0.2	GB/T 5009.19	
三氯杀螨醇, mg/kg	≤	0.2	GB/T 5009.176	
氰戊菊酯, mg/kg	≤	0.5	GB/T 5009.110	
敌敌畏, mg/kg	≤	0.2	GB/T 5009.145	
乐果, mg/kg	≤	1.0	GB/T 5009.145	
展青霉素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山楂代用茶	≤	50	GB 5009.185
	原料中有山楂的混合类代用茶	≤	20	
注: 1. 三氯杀螨醇、氰戊菊酯限叶类代用茶; 2 敌敌畏、乐果限花、果(实)根茎、混合类代用茶; 3. 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 41/010。		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代用茶是以丹凤牡丹花、贡菊、杭白菊、怀菊花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玫瑰茄、槐花、茉莉花、金银花、荷叶、山楂片、决明子、胖大海、栀子、莲子、百合、薏苡仁、罗汉果、荞麦茶、葛根、玛咖粉、枸杞、红枣片、橘皮、桂圆、柠檬干、苦瓜干、水蜜桃干、猕猴桃干、苹果干、木瓜干、哈密瓜干、杏干、葡萄干、草莓干、蓝莓干、菠萝干、樱桃粒、海棠果干、胡萝卜干、冬瓜干中的一种或多种为原料，经精选、切片或不切片、添加或不添加冰糖、混合或不混合、分装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DBS41/ 010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》标准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DBS41/ 010。

洛阳万景祥牡丹产业科技有限公司